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  
《公约》缔约方会议

2023年11月30日至12月13日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举行的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五届  
会议报告

第一部分：议事情况

目录

	页次
简称和缩略语.....	5
一. 会议开幕 (议程项目 1).....	6
二. 组织事项 (议程项目 2).....	6
A. 通过议程.....	6
B. 增补主席团成员.....	8
C. 安排工作，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	8
D. 核可全权证书报告.....	10
E. 出席情况.....	10
F. 文件.....	10
三. 附属机构的报告 (议程项目 3).....	10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10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11
四. 首次全球盘点 (议程项目 4).....	11



五.	第 1/CMA.4 号决定相关段落所述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 (议程项目 5).....	12
六.	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议程项目 6).....	12
七.	根据《巴黎协定》第十三条进行的报告和审评：为发展中国家 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议程项目 7).....	13
八.	与适应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8).....	13
	A. 第 7/CMA.3 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 工作方案.....	13
	B.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14
九.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 (议程项目 9).....	14
十.	与资金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10).....	15
	A.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15
	B. 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16
	C. 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16
	D. 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	16
	E. 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	16
	F. 《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涉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 合和两年期信息通报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	17
	G. 落实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2 段所述应对损失和 损害的供资安排，包括第 3 段设立的基金.....	17
十一.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 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议程项目 11).....	18
十二.	《巴黎协定》之下的能力建设 (议程项目 12).....	18
十三.	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报告 (议程项目 13).....	19
十四.	与《巴黎协定》第六条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14).....	19
	A. 第 2/CMA.3 号决定所载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 合作方法的指南.....	19

B.	第 3/CMA.3 号决定所述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 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19
C.	第 4/CMA.3 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 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20
十五.	《巴黎协定》第十五条第二款所述促进履行和遵守的委员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 15).....	21
十六.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议程项目 16).....	21
十七.	高级别会议 (议程项目 17).....	21
十八.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 18).....	21
十九.	会议结束 (议程项目 19).....	22
A.	通过届会报告草稿.....	22
B.	会议闭幕.....	24

## 第二部分：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采取的行动

###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的决定

#### FCCC/PA/CMA/2023/16/Add.1

##### 决定

- 1/CMA.5 首次全球盘点结果
- 2/CMA.5 全球适应目标
- 3/CMA.5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公正转型工作方案
- 4/CMA.5 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 5/CMA.5 落实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2-3 段所述应对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包括一个基金

#### FCCC/PA/CMA/2023/16/Add.2

##### 决定

- 6/CMA.5 在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之下的避免、尽量减轻和处理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问题圣地亚哥网络
- 7/CMA.5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 8/CMA.5 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
- 9/CMA.5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 10/CMA.5 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 11/CMA.5 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 12/CMA.5 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
- 13/CMA.5 《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涉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合和两年期信息通报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
- 14/CMA.5 加强气候技术开发和转让，以支持《巴黎协定》的执行
- 15/CMA.5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3 年年度技术进展报告
- 16/CMA.5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二次审评的职权范围

### FCCC/PA/CMA/2023/16/Add.3

#### 决定

- 17/CMA.5 第 4/CMA.3 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 18/CMA.5 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 19/CMA.5 对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职能、工作方案和模式的审评、工作计划的中期审评和论坛报告
- 20/CMA.5 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六次评估报告
- 21/CMA.5 主席青年气候倡导者

#### 决议

- 1/CMA.5 向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表示感谢

## 简称和缩略语

CMA	《协定》/《公约》 缔约方会议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CMP	《议定书》/《公约》 缔约方会议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COP	缔约方会议	《公约》缔约方会议
SB		附属机构届会
SBI	履行机构	附属履行机构
SBSTA	科技咨询机构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SCF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
Transitional Committee	过渡委员会	关于落实应对损失和损害的新供资安排及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3 段所设基金问题的过渡委员会
WIM	华沙国际机制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

## 一. 会议开幕

(议程项目 1)

1. 根据《巴黎协定》第十六条第六款召开的《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CMA)第五届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3 日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世博城举行。<sup>1</sup> CMA 第五届会议主席 Sultan Ahmed Al Jaber(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宣布会议开幕。

## 二. 组织事项

(议程项目 2)

### A. 通过议程

(议程分项目 2(a))

2. CMA 在 11 月 30 日举行的第 1 次会议上,<sup>2</sup> 审议了载有补充临时议程的 FCCC/PA/CMA/2023/1/Add.3 号文件。主席回顾了 COP 28 第 1 次会议上概述的缔约方就通过理事机构和附属机构届会议程达成的谅解。<sup>3</sup>

3. 主席建议对 CMA 第五届会议补充临时议程进行修订, 删除分项目 10(h-i)、项目 16 和 19-23, 以反映这一谅解。

4. 经主席提议, CMA 通过议程如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增选主席团成员;
  - (c) 安排工作, 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
  - (d) 核可全权证书报告。
3. 附属机构的报告:
  -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4. 首次全球盘点。
5. 第 1/CMA.4 号决定相关段落所述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

<sup>1</sup> CMA 第五届会议与《公约》缔约方会议(COP)第二十八届会议和《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CMP)第十八届会议同时举行。COP 和 CMP 的议事情况分别载于 FCCC/CP/2023/11 和 FCCC/KP/CMP/2023/8 号文件。届会期间举行的 COP、CMP 和 CMA 联席会议的议事情况载于 COP 的报告, 并在 CMP 和 CMA 的报告中交叉引用。

<sup>2</sup> 本报告中提及的理事机构和附属机构会议均为全体会议。

<sup>3</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 第 7-10 段。

6. 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7. 根据《巴黎协定》第十三条进行的报告和审评：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8. 与适应有关的事项：
  - (a) 第 7/CMA.3 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 (b)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9.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sup>4</sup>
10. 与资金有关的事项：
  - (a)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 (b) 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 (c) 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 (d) 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
  - (e) 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
  - (f) 《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涉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合和两年期信息通报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
  - (g) 落实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2 段所述应对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包括第 3 段设立的基金。
11.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12. 《巴黎协定》之下的能力建设。
13. 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报告。
14. 与《巴黎协定》第六条有关的事项：
  - (a) 第 2/CMA.3 号决定所载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合作方法的指南；
  - (b) 第 3/CMA.3 号决定所述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 (c) 第 4/CMA.3 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15. 《巴黎协定》第十五条第二款所述促进履行和遵守的委员会的报告。
16.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17. 高级别会议：
  - (a) 缔约方的发言；

<sup>4</sup> 将本项目列入议程和议程说明均不预判与华沙国际机制治理有关的事项上的结果。

- (b)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
- 18. 其他事项。
- 19. 会议结束：
  - (a) 通过届会报告草稿；
  - (b) 会议闭幕。

## B. 增补主席团成员

(议程分项目 2(b))

5.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告知 CMA，正如在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和 CMP 第十八届会议第 1 次会议上所指出的那样，Mohamed Nasr(埃及)已经开始就选举《公约》、《京都议定书》和《巴黎协定》之下各机构的主席团成员举行磋商。
6. 主席请各区域组和类别组在 2023 年 12 月 9 日之前提交所有提名。经主席提议，CMA 决定将选举推迟到 CMA 第五届会议的闭幕全体会议。
7. 在 12 月 13 日第 6 次会议上，主席告知 CMA，鉴于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主席团的所有被提名人也来自《巴黎协定》缔约方，因此没有必要在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闭幕全体会议上增选一名主席团成员。<sup>5</sup>
8. 主席还告知 CMA，《巴黎协定》下各机构主席团成员选举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敦促各区域组和类别组继续磋商，尽快并且最迟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向秘书处提交尚缺的提名。经主席提议，CMA 商定，秘书处一经收到尚缺的提名，按照惯例，被提名人将被视为在 CMA 第五届会议上当选。

## C. 安排工作，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

(议程分项目 2(c))

9. 在第 1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同意遵循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第 1 次会议商定的工作安排。<sup>6</sup>
10. 主席告知 CMA，秘书处更新了关于国家自主贡献的综合报告，<sup>7</sup>编写了关于长期低排放发展战略的综合报告。<sup>8</sup>
11. 11 月 30 日，举行了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CMP 第十八届会议、CMA 第五届会议、科技咨询机构(SBSTA)第五十九届会议和履行机构(SBI)第五十九届会议第 2 次联席会议，听取开幕发言。<sup>9</sup>

<sup>5</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18 段。

<sup>6</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22-31 段。

<sup>7</sup> FCCC/PA/CMA/2023/12，应第 1/CMA.2 号决定第 10 段和第 1/CMA.3 号决定第 30 段要求编写。

<sup>8</sup> FCCC/PA/CMA/2023/10，应第 1/CMA.4 号决定第 26 段要求编写。

<sup>9</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32-33 段。



12. 在 12 月 1 日举行的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CMP 第十八届会议、CMA 第五届会议第 3 次联席会议上，联席高级别会议由主席主持开幕。12 月 2 日继续举行了高级别会议第一期会议，12 月 9 日举行了第二期会议。<sup>10</sup>

13. 在第 6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在第 1 次会议上，根据缔约方就通过上文第 2 段所述议程达成的谅解，他提议就不列入 CMA 议程的下列事项的下一步工作举行磋商：

(a) “非洲的特殊需要和特殊情况”：<sup>11</sup> Federica Fricano(意大利)于 12 月 5 日和 10 日举行了磋商。磋商结果在议程项目 18 “其他事项”下报告(见下文第 107 段)；

(b) “对资金机制的第七次审评”：<sup>12</sup> 在 Tosi Mpanu Mpanu(刚果民主共和国)举行的整个磋商过程中，缔约方就这一问题交换了意见，有助于全面了解各方立场。尽管进行了建设性的交流，但未能就下一步工作达成共识。

14. 在同次会议上，主席告知 CMA, Fatima Al Hallami(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 Wedad Al Hassan(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就创造机会促进青年更多地参与气候行动和《气候公约》进程举行了磋商。<sup>13</sup>

15. 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21/CMA.5 号决定，题为“主席青年气候倡导者”。

16. 此外，主席提议将下列决定合称为“阿联酋共识”：

(a) 第 1/CMA.5 号决定，题为“首次全球盘点结果”；

(b) 第 2/CMA.5 号决定，题为“全球适应目标”；

(c) 第 3/CMA.5 号决定，题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公正转型工作方案”；

(d) 第 4/CMA.5 号决定，题为“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e) 第 5/CMA.5 号和第 1/CP.28 号决定，题为“落实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2-3 段所述应对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包括一个基金”；<sup>14</sup>

(f) 第 21/CMA.5 号和第 16/CP.28 号决定，题为“主席青年气候倡导者”。<sup>15</sup>

<sup>10</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123-128 段。

<sup>11</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9(a)段。

<sup>12</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9(b)段。

<sup>13</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34-36 段。

<sup>14</sup> COP 通过了标题相同的第 1/CP.28 号决定。

<sup>15</sup> COP 通过了标题相同的第 16/CP.28 号决定。

**D. 核可全权证书报告**

(议程分项目 2(d))

17. 在 12 月 11 日第 5 次会议上，主席提到主席团根据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20 条提交的全权证书审查报告。<sup>16</sup>

18. 根据主席团的报告，CMA 接受了出席本届会议的缔约方的全权证书。此外，秘书处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和 2024 年 3 月 7 日收到了南苏丹和哥伦比亚的全权证书。

**E. 出席情况**

19. 关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届会与会情况的信息可查阅 FCCC/CP/2023/INF.3/Rev.1 号文件。

20. 根据第 2/CMA.1 号决定，COP 决定接纳观察员组织的规定也适用于 CMA。<sup>17</sup>

**F. 文件**

21. CMA 第五届会议收到的文件可查阅《气候公约》网站。<sup>18</sup>

**三. 附属机构的报告**

(议程项目 3)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议程分项目 3(a))

22. 在 12 月 8 日举行的第 4 次会议上，SBSTA 主席 Harry Vreuls(荷兰王国)介绍了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报告草稿，<sup>19</sup> 并口头报告了 SBSTA 第五十八届和第五十九届会议的结果。<sup>20</sup>

23. 经主席提议，CMA 注意到 SBSTA 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sup>21</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报告草稿和 SBSTA 主席的口头报告。主席对 SBSTA 主席深表感谢，感谢他为指导 SBSTA 工作发挥的领导作用和奉献精神，感谢他支持理事机构主席确保有效管理附属机构之下的工作，并确保将工作顺利过渡到理事机构。

<sup>16</sup> FCCC/CP/2023/10-FCCC/KP/CMP/2023/8-FCCC/PA/CMA/2023/14.

<sup>17</sup> 被接纳为观察员的组织名单见 FCCC/CP/2023/3 号文件。

<sup>18</sup> <https://unfccc.int/event/cma-5>.

<sup>19</sup> FCCC/SBSTA/2023/L.9.

<sup>20</sup> 口头报告可在以下网址收听：<https://unfccc.int/event/plenary-meeting-of-the-cop/cmp/cma> (从 0:04:04 开始)。

<sup>21</sup> FCCC/SBSTA/2023/4 和 Add.1。

24. 在第 5 次会议上，根据 SBSTA 的建议，<sup>22</sup> CMA 通过了第 20/CMA.5 号决定，题为“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六次评估报告”。

25. 主席指出，将在相关议程项目下处理 SBSTA 的其他建议。

##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议程分项目 3(b))

26. 在第 4 次会议上，SBI 主席 Nabeel Munir(巴基斯坦)介绍了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报告草稿，<sup>23</sup> 并口头报告了 SBI 第五十八届和第五十九届会议的结果。<sup>24</sup>

27. 经主席提议，CMA 注意到 SBI 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sup>25</sup>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报告草稿和 SBI 主席的口头报告。主席对 SBI 主席深表感谢，感谢他为指导 SBI 工作发挥的领导作用和奉献精神，感谢他协助理事机构主席确保有效管理附属机构之下的工作，并确保将工作顺利过渡到理事机构。

28. 主席指出，将在相关议程项目下处理 SBI 的建议。

## 四. 首次全球盘点

(议程项目 4)

29.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和 SBI 的议程。<sup>26</sup>

30. 在第 4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两个附属机构已将这一事项转交 CMA 进一步审议。<sup>27</sup> CMA 同意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

31. 主席请 Barbara Creecy(南非)和 Dan Jørgensen(丹麦)就与全球盘点有关的跨领域问题举行部长级磋商。主席还请附属机构联合联络小组联合主席 Alison Campbell(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 Joseph Teo(新加坡)编写关于全球盘点的文本构建基块第三版，同时考虑到缔约方就第二版提交的意见和材料。

32. 随后，也是在 12 月 8 日，举行了一次代表团团长会议，听取缔约方对文本构建基块第三版的意见。

33. 在第 6 次会议上，主席告知 CMA，在附属机构联合联络小组联合主席和部长们工作的基础上，主席就关于这一事项的决定草案举行了广泛磋商。主席对所有缔约方在这方面的参与和指导表示衷心感谢。

34. 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1/CMA.5 号决定，题为“首次全球盘点结果”。

<sup>22</sup> FCCC/SBSTA/2023/4, 第 55 段。

<sup>23</sup> FCCC/SBI/2023/L.13.

<sup>24</sup> 同上文脚注 20(从 0:09:49 开始)。

<sup>25</sup> FCCC/SBI/2023/10 和 Add.1 以及 Corr.1。

<sup>26</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5 和 SBI 议程项目 8, “与《巴黎协定》之下的全球盘点有关的事项”。

<sup>27</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 第 23 段, 以及 FCCC/SBI/2023/21 号文件, 第 46 段。

35. 随后，主席<sup>28</sup>和《气候公约》执行秘书<sup>29</sup>致闭幕词。缔约方和缔约方集团的代表也作了发言。<sup>30 31 32</sup>

## 五. 第 1/CMA.4 号决定相关段落所述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

(议程项目 5)

36.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和 SBI 的议程。<sup>33</sup>

37. 在第 4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两个附属机构已将这一事项转交 CMA 进一步审议。<sup>34</sup> CMA 同意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主席请 Simon Cardy(南非)和 Marianne Karlsen(挪威)代表他举行磋商。

38.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3/CMA.5 号决定，题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公正转型工作方案”。

## 六. 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议程项目 6)

39.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和 SBI 的议程。<sup>35</sup>

40. 在第 4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两个附属机构已将这一事项转交 CMA 进一步审议。<sup>36</sup> CMA 同意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主席请 Carlos Fuller(伯利兹)和 Kay Harrison(新西兰)代表他举行磋商。主席还请 Espen Barth Eide(挪威)和 Grace Fu(新加坡)就与缓解有关的问题举行部长级磋商。

41.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4/CMA.5 号决定，题为“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sup>28</sup> 发言可在以下网址收听：<https://unfccc.int/event/6th-meeting-of-the-cop-6th-meeting-of-the-cmp-6th-meeting-of-the-cma>(从 0:05:45 开始)。

<sup>29</sup> 同上文脚注 28(从 0:20:55 开始)。

<sup>30</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134-136 段。

<sup>31</sup> 萨摩亚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发言，要求将其发言反映在届会报告中，发言见 <https://unfccc.int/event/6th-meeting-of-the-cop-6th-meeting-of-the-cmp-6th-meeting-of-the-cma> (从 0:32:58 开始)。

<sup>32</sup>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要求将其发言反映在届会报告中，发言见 <https://unfccc.int/event/6th-meeting-of-the-cop-6th-meeting-of-the-cmp-6th-meeting-of-the-cma>(从 1:01:55 开始)。

<sup>33</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8 和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9，“第 1/CMA.4 号决定相关段落所述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

<sup>34</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40 段，以及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50 段。

<sup>35</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7 和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7，“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sup>36</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37 段，以及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43 段。

## 七. 根据《巴黎协定》第十三条进行的报告和审评：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议程项目 7)

42.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I 的议程。<sup>37</sup>

43. 在第 4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SBI 已将这一事项转交 CMA 进一步审议。<sup>38</sup> CMA 同意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主席请 Julia Gardiner(澳大利亚)和 Sandra Motshwanedi(南非)代表他举行磋商。

44. 在第 5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18/CMA.5 号决定，题为“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 八. 与适应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8)

### A. 第 7/CMA.3 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议程分项目 8(a))

45.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和 SBI 的议程。<sup>39</sup>

46. 在第 4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两个附属机构已将这一事项转交 CMA 进一步审议。<sup>40</sup> CMA 同意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以期最后确定和通过第 3/CMA.4 号决定第 8 段所述框架。主席请 Jennifer McAllister(澳大利亚)和 Maisa Rojas(智利)就与适应有关的问题举行部长级磋商。主席还请 SBSTA 和 SBI 主席代表他就与全球适应目标有关的具体问题举行磋商。

47.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2/CMA.5 号决定，题为“全球适应目标”。

48. 主席提议将第 2/CMA.5 号决定所述框架称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全球气候韧性框架”，将同一决定所述工作方案称为“关于衡量实现第 2/CMA.5 号决定第 9 至 10 段所述具体目标进展情况的指标的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贝伦工作方案”。

<sup>37</sup>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5，“根据《巴黎协定》第十三条进行的报告和审评：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sup>38</sup> 见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37 段。

<sup>39</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3(a)和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12(a)，“第 7/CMA.3 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sup>40</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14 段，以及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59 段。

**B.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议程分项目 8(b))

49.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和 SBI 的议程。<sup>41</sup>

50. 在第 4 次会议上，两个附属机构的主席报告说，附属机构第五十九届会议无法完成对这一事项的审议。<sup>42</sup>

51. 在第 5 次会议上，主席告知 CMA，根据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6 条，该事项将列入附属机构第六十届会议(2024 年 6 月)的临时议程。

**九.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

(议程项目 9)

52.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和 SBI 的议程。<sup>43</sup>

53. 在第 6 次会议上，根据附属机构的建议，<sup>44</sup> CMA 通过了下列决定：

(a) 第 6/CMA.5 号决定，题为“在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之下的避免、尽量减轻和处理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问题圣地亚哥网络”；

(b) 第 7/CMA.5 号决定，题为“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54. 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的代表以本组织和联合国项目事务署的名义作了发言，这两个组织是避免、尽量减轻和处理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问题圣地亚哥网络新指定的共同承办方。<sup>45</sup> 提交材料门户网站上有加勒比开发银行的一份书面声明。<sup>46</sup>

55.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选举了下列成员加入圣地亚哥网络咨询委员会：

**圣地亚哥网络咨询委员会**

非洲国家组	Alpha Kaloga(几内亚)
	Rachid Tahiri(摩洛哥)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Akio Takemoto(日本)

<sup>41</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3(b)和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12(b)，“适应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sup>42</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16 段，以及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61 段。

<sup>43</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4 和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13，“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

<sup>44</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18 段，以及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68 段。

<sup>45</sup> 发言可在以下网址收听：<https://unfccc.int/event/6th-meeting-of-the-cop-6th-meeting-of-the-cmp-6th-meeting-of-the-cma>(从 2:57:48 开始)。

<sup>46</sup> <https://www4.unfccc.int/sites/submissionsstaging/Pages/Home.aspx>(在搜索栏中输入“COP 28/CMP 18/CMA 5 closing plenary”)。

	Syed Asif Hyder-Shah(巴基斯坦)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Kenel Delusca(海地) Belen Reyes(乌拉圭)
最不发达国家组	Idy Niang(塞内加尔)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组	Camila Minerva(多米尼加共和国)

56. 此外，经主席提议，CMA 选举了下列成员加入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

非附件一缔约方	Jerome Ilagan(菲律宾)
非附件一缔约方(非洲国家组)	Kulthoum Motsumi(博茨瓦纳)
非附件一缔约方(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Faisal Al Swied(沙特阿拉伯)
非附件一缔约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Angela Rivera(哥伦比亚)
非附件一缔约方(最不发达国家组)	Mohammad Hafijul Islam Khan (孟加拉国)
非附件一缔约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组)	Ashley Codner(牙买加)

## 十. 与资金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10)

### A.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议程分项目 10(a))

57.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请 CMA 审议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sup>47</sup> 经主席提议，CMA 同意在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同名议程分项目 8(b)下设立的联络小组中审议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该联络小组由 Apollonia Miola(欧洲联盟)和 Ali Waqas Malik(巴基斯坦)担任联合主席。

58. CMA 指出，对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职能的第二次审查已列入 SBI 的议程，<sup>48</sup> CMA 将根据 SBI 关于这一事项的建议采取它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59.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9/CMA.5 号决定，题为“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60. 主席告知 CMA, SBI 已同意在 SBI 第六十一届会议(2024 年 11 月)上继续审议对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职能的第二次审评。<sup>49</sup>

<sup>47</sup> FCCC/CP/2023/2-FCCC/PA/CMA/2023/8.

<sup>48</sup>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16(b)，“对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职能的第二次审评”。

<sup>49</sup> 见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95 段。

## B. 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议程分项目 10(b))

61.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请 CMA 就与《巴黎协定》有关的政策、方案优先事项和资格标准向绿色气候基金提供指导意见，由 COP 转交。

62. 经主席提议，CMA 同意在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8(c)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和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下设立的联络小组中审议这一事项，该联络小组由 Marine Lannoy(法国)和 Richard Muyungi(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担任联合主席。

63.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10/CMA.5 号决定，题为“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 C. 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议程分项目 10(c))

64.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请 CMA 就与《巴黎协定》有关的政策、方案优先事项和资格标准向全球环境基金提供指导意见，由 COP 转交。

65. 经主席提议，CMA 同意在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8(d)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和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下设立的联络小组中审议这一事项，该联络小组由 Marine Lannoy 和 Richard Muyungi 担任联合主席。

66.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11/CMA.5 号决定，题为“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 D. 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

(议程分项目 10(d))

67.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请 CMA 审议适应基金董事会的年度报告。<sup>50</sup>

68. 经主席提议，CMA 同意在 CMP 第十八届会议同名议程项目 7 下设立的联络小组中审议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该联络小组由 Diann Black-Layne(安提瓜和巴布达)和 Louise Rousseau(法国)担任联合主席。

69.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12/CMA.5 号决定，题为“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

## E. 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

(议程分项目 10(e))

70.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请 CMA 评估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特设工作方案的进展情况，并提供进一步指导。他指出，本分项目下的工作将包括审议将在

<sup>50</sup> FCCC/KP/CMP/2023/2-FCCC/PA/CMA/2023/6 和 Add.1。



本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关于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的高级别部长级对话的概要报告。<sup>51</sup>

71. 主席感谢 Zaheer Fakir(南非)和 Fiona Gilbert(澳大利亚)作为特设工作方案联合主席发挥的领导作用以及在过去一年所做的工作。<sup>52</sup>

72. 经主席提议，CMA 同意设立关于这一事项的联络小组，由 Gabriela Blatter(瑞士)和 Amena Yauvoli(斐济)担任联合主席。

73.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8/CMA.5 号决定，题为“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

**F. 《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涉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合和两年期信息通报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  
(议程分项目 10(f))

74.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请 CMA 审议为本届会议编写的文件。<sup>53</sup> 请 CMA 根据各缔约方在编制指示性定量和定性信息两年期通报方面取得的经验教训，考虑更新第 12/CMA.1 号决定附件所载的信息种类。

75. 经主席提议，CMA 同意在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同名议程分项目 10(f)下设立的联络小组中审议这一事项，该联络小组由 Elena Pereira(洪都拉斯)和 Kelly Sharp(加拿大)担任联合主席。

76. 主席告知 CMA，本届会议期间将举行气候资金问题高级别部长级对话，对话将参考第二次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合，以及关于根据《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提供信息的第二次两年期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

77.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13/CMA.5 号决定，题为“《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涉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合和两年期信息通报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

**G. 落实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2 段所述应对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包括第 3 段设立的基金**  
(议程分项目 10(g))

78.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告知缔约方，过渡委员会在整个 2023 年进行了广泛讨论，并努力拟订建议，供 COP 和 CMA 审议和通过。

79. 应主席邀请，过渡委员会联合主席 Outi Honkatukia(芬兰)和 Richard Sherman(南非)报告了委员会的工作。<sup>54</sup>

<sup>51</sup> FCCC/PA/CMA/2023/INF.1.

<sup>52</sup> 见文件 FCCC/PA/CMA/2023/11 和 Add.1。

<sup>53</sup> FCCC/PA/CMA/2023/2/Rev.1、FCCC/PA/CMA/2023/3 和 FCCC/PA/CMA/2023/13。

<sup>54</sup> 口头报告可在以下网址收听：[https://unfccc-events.azureedge.net/COP28\\_94190/agenda](https://unfccc-events.azureedge.net/COP28_94190/agenda) (从 2:17:26 开始)。

80. 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5/CMA.5 号决定，题为“落实第 2/CP.27 号 and 第 2/CMA.4 号决定第 2-3 段所述应对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包括一个基金”。<sup>55</sup>

81. 主席鼓励缔约方在会议期间提名第 5/CMA.5 号决定所述基金董事会的成员和候补成员，以便董事会能够立刻投入运作，为特别易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服务。

82. 主席建议，一旦开始运作，董事会将着手处理第 5/CMA.5 号决定所述基金的命名问题。

83. 七个缔约方的代表作了发言。<sup>56 57</sup>

## 十一.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议程项目 11)

84.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和 SBI 的议程。<sup>58</sup>

85. 在第 5 次会议上，根据两个附属机构的联合建议，<sup>59</sup> CMA 通过了第 14/CMA.5 号决定，题为“加强气候技术开发和转让，以支持《巴黎协定》的执行”。

## 十二. 《巴黎协定》之下的能力建设

(议程项目 12)

86.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I 的议程。<sup>60</sup>

87. 在第 5 次会议上，根据 SBI 的建议，<sup>61</sup> 缔约方会议通过了第 15/CMA.5 号决定，题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3 年年度技术进展报告”。

88. 此外，根据 COP 的建议，<sup>62</sup> CMA 通过了第 16/CMA.5 号决定，题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二次审评的职权范围”。

<sup>55</sup> 主席请秘书处更新第 5/CMA.5 号决定第 14 段，以反映会议期间提出的向该决定所述基金捐款  
的任何意向。主席还请秘书处在《气候公约》网站上公布所有向该基金捐款的意向。

<sup>56</sup>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要求将其发言反映在届会报告中，发言见  
[https://unfccc-events.azureedge.net/COP28\\_94190/agenda](https://unfccc-events.azureedge.net/COP28_94190/agenda)(从 2:38:24 开始)。

<sup>57</sup> 土耳其代表要求将其发言反映在届会报告中，发言见  
[https://unfccc-events.azureedge.net/COP28\\_94190/agenda](https://unfccc-events.azureedge.net/COP28_94190/agenda)(从 2:46:30 开始)。

<sup>58</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11 和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15，“技术的开发和转让  
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sup>59</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47 段，以及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91 段。

<sup>60</sup>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17，“与能力建设有关的事项”。

<sup>61</sup> 见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96 段。

<sup>62</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110 段。

### 十三. 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报告

(议程项目 13)

89.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和 SBI 的议程。<sup>63</sup>

90. 在第 4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两个附属机构已将这一事项转交 CMA 进一步审议。<sup>64</sup> CMA 同意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主席请 Georg Børsting(挪威)和 Andrei Marcu(洪都拉斯)代表他举行磋商。

91.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19/CMA.5 号决定，题为“对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职能、工作方案和模式的审评、工作计划的中期审评和论坛报告”。

### 十四. 与《巴黎协定》第六条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14)

#### A. 第 2/CMA.3 号决定所载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合作方法的指南

(议程分项目 14(a))

92.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的议程。<sup>65</sup>

93. 在第 4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SBSTA 已将这一事项转交 CMA 进一步审议。<sup>66</sup> CMA 同意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主席请 SBSTA 负责商议这一事项的联合召集人 Maria Al Jishi(沙特阿拉伯)和 Peer Stiansen(挪威)代表他举行磋商。

94. 在第 6 次会议上，主席告知 CMA，本届会议无法完成对这一事项的审议。经主席提议，CMA 请 SBSTA 在 SBSTA 第六十届会议(2024 年 6 月)上继续审议第 6/CMA.4 号决定授权的相关事项，以期作为建议提出一项决定草案，供 CMA 第六届会议(2024 年 11 月)审议和通过。

#### B. 第 3/CMA.3 号决定所述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议程分项目 14(b))

95.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的议程。<sup>67</sup>

<sup>63</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9 和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10，“与服务于《公约》、《京都议定书》和《巴黎协定》的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有关的事项”。

<sup>64</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43 段，以及 FCCC/SBI/2023/21 号文件，第 53 段。

<sup>65</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13(a)，“第 2/CMA.3 号决定所载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合作方法的指南”。

<sup>66</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54 段。

<sup>67</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13(b)，“第 3/CMA.3 号决定所述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96. 在第 4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SBSTA 已将这一事项转交 CMA 进一步审议。<sup>68</sup> CMA 同意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主席请 SBSTA 负责商议这一事项的联合召集人 Kate Hancock(澳大利亚)和 Sonam Tashi(不丹)代表他举行磋商。

97. 在第 6 次会议上，主席告知 CMA，本届会议无法完成对这一事项的审议。经主席提议，CMA 请 SBSTA 在 SBSTA 第六十届会议上继续审议第 7/CMA.4 号决定授权的相关事项，以期作为建议提出一项决定草案，供 CMA 第六届会议审议和通过。

98. 此外，经主席提议，CMA 请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监督机构继续开展相关工作，将该机制投入运作，以期拟订和进一步制定建议，供 CMA 第六届会议审议和通过。

99. 此外，根据主席提议，CMA 选举了下列成员加入监督机构：

#### 监督机构

	成员	候补成员
非洲国家组	El Hadji Mbaye Diagne (塞内加尔)	Tirivanhu Muhwati (津巴布韦)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Maria AlJishi(沙特阿拉伯)	段茂盛(中国)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组	Benedict Chia(新加坡)	Kristin Qui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C. 第 4/CMA.3 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议程分项目 14(c))

100.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一事项已列入 SBSTA 的议程。<sup>69</sup>

101. 在第 4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SBSTA 已将这一事项转交 CMA 进一步审议。<sup>70</sup> CMA 同意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主席请 SBSTA 负责商议这一事项的联合主席 Kristin Qui(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和 Jacqui Ruesga(新西兰)代表他举行磋商。

102.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通过了第 17/CMA.5 号决定，题为“第 4/CMA.3 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sup>68</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56 段。

<sup>69</sup> SBSTA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分项目 13(c)，“第 4/CMA.3 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sup>70</sup> 见 FCCC/SBSTA/2023/8 号文件，第 63 段。

## 十五. 《巴黎协定》第十五条第二款所述促进履行和遵守的委员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 15)

103.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感谢《巴黎协定》履行和履约委员会联合主席 Haseeb Gohar(巴基斯坦)和 Christina Voigt(挪威)发挥的领导作用，并感谢委员会成员和候补成员的辛勤工作。

104. 主席请 CMA 注意《巴黎协定》履约和履约委员会年度报告所载信息，<sup>71</sup> 包括建议根据第 20/CMA.1 号决定第 2 段，在 2024 年对委员会的模式和程序进行首次审查。

## 十六.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议程项目 16)

105. 在第 1 次会议上，CMA 注意到，这些事项已列入 SBI 的议程。<sup>72</sup>

106. 在第 5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CMA 会议核可了 COP 的以下决定：

(a) 第 18/CP.28 号决定，题为“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sup>73</sup>

(b) 第 19/CP.28 号决定，题为“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sup>74</sup> 除其他外，涵盖 2024-2025 两年期方案预算。

## 十七. 高级别会议

(议程项目 17)<sup>75</sup>

## 十八.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 18)

107. 在第 6 次会议上，主席向 CMA 报告了上文第 13(a)段所述关于赞比亚代表非洲集团提出的提案“非洲的特殊需要和特殊情况”<sup>76</sup> 的下一步工作的磋商结果和磋商中提出的任何其他问题，具体如下：

(a) 缔约方认识到，《公约》和《巴黎协定》承认包括非洲在内的特别易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发展中国家的紧迫和直接需求；

<sup>71</sup> FCCC/PA/CMA/2023/4.

<sup>72</sup> SBI 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项目 20，“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sup>73</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120(a)段。

<sup>74</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120(b)段。

<sup>75</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123-128 段。

<sup>76</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9(a)段。

(b) 建议利用现有空间，在区域一级讨论更广泛的区域需求和与发展中国家特殊情况有关的一般事项；

(c) 尽管所有缔约方都进行了建设性的参与，但没有就原始提案达成共识。

## 十九. 会议结束

(议程项目 19)

### A. 通过届会报告草稿

(议程分项目 19(a))

108. 在第 6 次会议上，CMA 审议了届会报告草稿，<sup>77</sup> 并经主席提议，授权报告员在主席的指导和秘书处的协助下完成届会报告。

109. 秘书处告知 CMA，缔约方会议在部分议程项目下通过的决定涉及的资金和人力资源超出了 2024-2025 两年期预算所列经费，并指出所需资金估计数和活动分类是初步结果，依据的是当时掌握的信息。除非另有说明，下列项目下的所有活动均归类为临时或短期活动：<sup>78</sup>

(a) 在议程分项目 2(c) “安排工作，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 下，将需要 229 万欧元，用于支持主席国青年气候倡导者在 2024-2025 年的工作，其中 308,000 欧元将由现有资源支付。该活动将被归类为经常性活动或长期活动；

(b) 在议程项目 4 “首次全球盘点” 下，2024-2025 年将需要至少 430 万欧元，用于举行对话和编写报告。执行第 1/CMA.5 号决定所涉预算目前还很不确定；秘书处将仔细研究并相应地更新估计数，包括可由现有资源支付的金额；

(c) 在议程项目 5 “第 1/CMA.4 号决定相关段落所述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 下，2024 年将需要 157 万欧元，用于在附属机构常会之前至少举行两次对话，并编写一份关于对话的年度报告和一份关于工作方案之下活动的年度报告；

(d) 在议程项目 6 “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下，2024-2025 年将需要 131 万欧元，用于组织和报告全球对话和聚焦于投资的活动；

(e) 在议程项目 7 “根据《巴黎协定》第十三条进行的报告和审评：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下，2024-2025 年将需要 175,000 欧元，用于：

- (一) 在履行机构第六十届会议之前举办线上区域研讨会，并在履行机构第六十届会议期间举办一次线下研讨会，讨论如何支持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编写两年期透明度报告，如何加强可持续的机构能力和政府

<sup>77</sup> FCCC/PA/CMA/2023/L.3.

<sup>78</sup> 关于为《气候公约》预算目的对活动进行分类的信息，见 FCCC/SBI/2023/2 号文件第 26-27 段。

内部的国家报告制度，以执行强化透明度框架，并就透明度相关项目的申请程序提供指导；

- (二) 在附属机构第六十届会议期间举行一次会期促进性对话，以交流在收集、分析和管理数据方面的经验，特别是发达国家缔约方的经验，这些经验可能有助于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加强机构能力和国家报告制度，以执行强化透明度框架，并最迟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就促进性对话中分享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编写一份概要报告；
- (三) 接收各缔约方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通过提交材料门户网站<sup>79</sup> 提交的材料，其中载有它们在执行《巴黎协定》第十三条方面的经验和挑战，包括在建立或加强机构能力和国家报告制度方面的经验和挑战；
- (四) 在附属机构第六十二届会议(2025 年 6 月)之前编写一份综合报告，反映上文第 109(e)(三)段所述材料所载关于进展、最佳做法和剩余挑战的信息，并酌情反映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第一次两年期透明度报告中报告的信息；
- (五) 在附属机构第六十二届会议上举行一次会期促进性对话，讨论上文第 109(e)(四)段所述综合报告；

(f) 在议程分项目 8(a) “第 7/CMA.3 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下，2024-2025 年将需要 178 万欧元，用于：

- (一) 启动为期两年的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贝伦工作方案；
- (二) 举办一次关于衡量实现目标进展情况的指标的研讨会；
- (三) 开展技术工作，支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全球气候韧性框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贝伦工作方案；

(g) 在议程项目 9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 下，2024 年将需要 235,000 欧元，将从现有资源中支取，以促进制定关于防止与圣地亚哥网络有关的利益冲突的准则草案、翻译知识产品和组织活动；

(h) 在议程分项目 10(b) “与融资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下，2024-2025 年将需要 366 万欧元，用于支持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c)项有关的进一步工作；

(i) 在议程分项目 10(g) “落实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2 段所述应对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包括第 3 段设立的基金” 下，2024 年将需要 315 万欧元，用于支持第 5/CMA.5 号决定所述基金的临时秘书处(由《气候公约》秘书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绿色气候基金秘书处组成)组织该基金董事会的会议，并制定和执行董事会的工作计划，直至正式秘书处投入运作。临时秘书处的预算预计将来自该基金的运营资金，不需要额外捐款；

<sup>79</sup> <https://www4.unfccc.int/sites/submissionsstaging/Pages/Home.aspx>.

(j) 在议程项目 11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下，2024 年将需要 60,000 欧元，<sup>80</sup> 用于编写一份关于人工智能促进发展中国家气候行动的技术文件；

(k) 在议程项目 12 “《巴黎协定》之下的能力建设”下，2024 年将需要 27,000 欧元，用于编写一份综合报告，概括就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二次审评提交的意见；

(l) 在议程项目 13 “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报告”下，2024-2025 年将需要 116 万欧元，用于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卡托维兹专家委员会编写若干知识产品，以及其论坛组织各种活动和对话。包括归类为经常性或长期以及临时或短期的活动；

(m) 在议程分项目 14(c) “第 4/CMA.3 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下，2024 年将需要 80,000 欧元，用于编写关于非市场方法的《气候公约》网络平台使用手册，并编写一份关于提交材料的综合报告和一份研讨会报告。

## B. 会议闭幕

(议程分项目 19(b))

110. 在第 6 次会议上，经一个缔约方提议，CMA 通过了第 1/CMA.5 号决议，题为“向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表示感谢”。

111. 在同次会议以及 12 月 13 日举行的 COP 第二十八届会议、CMP 第十八届会议和 CMA 第五届会议第 7 次联席会议上，缔约方、缔约方集团和观察员组织的代表作了闭幕发言。<sup>81</sup>

112. 同样在第 7 次联席会议上，主席还感谢缔约方在届会期间的辛勤工作，并提到通过“阿联酋共识”是采取变革行动应对气候变化的基础。

113. 主席随后宣布 CMA 第五届会议闭幕。

<sup>80</sup> 届会期间提供的数字已作修正，以纠正一个技术错误。

<sup>81</sup> 见 FCCC/CP/2023/11 号文件，第 134-136 段。